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7 日在公司 201 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13 人，实到董事 13 人。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三、《2015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 四、《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五、《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6 年度财务计划的报告》
- 六、《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15 年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 七、《关于 2016 年度资本性开支预算的议案》
- 八、《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九、《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十、《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1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和需求，公司将对 2016 年度的授信额度进行调整、转期，总授信额度约为人民币 1228 亿元，其中：人民币 1098 亿元、美元 18.6 亿元，欧元 1.25 亿元。

董事会同意此议案并授权管理层办理具体事宜。

十一、《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十二、《关于 2016 年度聘用境内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16 年度将聘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其他符合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境内审计机构。审计费用等不超过 400 万元人民币。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授权管理层作相应调整。

董事会同意此议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选定审计机构等事宜。

十三、《关于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收益，在不影响资金整体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将在 2016 年度适时择机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1 月至 12 月累计发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

董事会同意此议案并授权管理层办理具体事宜。

十四、《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2016 年公司业务继续保持增长态势，为降低财务成本，将适时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规模不超过 100 亿元人民币。

董事会同意此议案并授权管理层办理包括选定承销行等中介机构

在内的与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所有事宜。

十五、《关于发行永续债的议案》

为有效改善企业资产负债率情况，公司将申请注册发行永续债，规模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

董事会同意此议案并授权管理层办理包括选定承销行等中介机构在内的与永续债相关的所有事宜。

十六、《关于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在未来三年内，随着公司经营结构调整的深化和业务合作范围的拓展，我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将与中国交建及其下属机构在日常经营中继续发生业务方面的关联交易，预计年度关联交易额不超过 110 亿元人民币（2016 年-2018 年）。

由于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宋海良董事长、陈琦董事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十七、《关于公司给予所属分支机构银行授信的议案》

由于公司业务需要，公司将分别给予德国子公司 1000 万欧元的信用额度和美国休斯顿子公司 500 万美元的信用额度；给予阿布扎比分公司 563.2 万美金的信用额度，为期 18 个月。

董事会同意此议案并授权管理层办理具体事宜。

十八、《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述议案一至六、十、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9 日